

2024年度乐昌市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乐昌市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乐昌市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乐昌市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拟定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三）负责全市镇（街道）、村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镇政府（办事处）、村委会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县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镇（街道）、村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四）贯彻落实婚姻管理和殡葬管理政策，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五）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六）贯彻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七）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八）贯彻落实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九）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

年度检查工作。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乐昌市民政局内设办公室、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股、计划财务股、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股5个股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73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2.7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86.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81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53.8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82.7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99.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399.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3,399.49	总计	60	13,399.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99.49	12,812.83	0.00	0.00	0.00	0.00	586.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3.00	12,226.34	0.00	0.00	0.00	0.00	586.6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0.47	1,78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32.51	23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6	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39	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02.61	1,50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8	12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5	4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	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7	4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3	2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84.12	1,197.45	0.00	0.00	0.00	0.00	586.66
2081001	儿童福利	514.98	5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18.28	305.29	0.00	0.00	0.00	0.00	112.99
2081004	殡葬	655.98	182.31	0.00	0.00	0.00	0.00	473.6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91.40	19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05.88	3,20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05.88	3,20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36.85	3,83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22.75	62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14.10	3,21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60.02	60.0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6	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5.65	5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36	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68.39	1,76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6.25	21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52.14	1,55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6.34	25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9.54	6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6.80	18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	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3.87	45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82	2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6.82	2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7.05	42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7.05	42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2.76	8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2.76	8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2.76	82.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99.49	1,423.58	11,975.9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3.00	1,373.72	11,439.28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0.47	666.12	1,114.35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32.51	232.51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6	0.00	8.96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39	0.00	17.39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02.61	433.61	1,069.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8	120.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5	45.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	9.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7	43.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3	21.93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84.12	586.66	1,197.45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14.98	0.00	514.98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18.28	112.99	305.29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55.98	473.68	182.31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8	0.00	3.48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91.40	0.00	191.4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05.88	0.00	3,205.88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05.88	0.00	3,205.88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36.85	0.00	3,836.85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22.75	0.00	622.75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14.10	0.00	3,214.1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60.02	0.00	60.0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5.65	0.00	55.65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36	0.00	4.36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68.39	0.00	1,768.39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6.25	0.00	216.25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52.14	0.00	1,552.14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6.34	0.00	256.34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9.54	0.00	69.54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6.80	0.00	186.8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	5.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3.87	0.00	453.87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82	0.00	26.82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6.82	0.00	26.82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7.05	0.00	427.05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7.05	0.00	427.0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2.76	0.00	82.76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2.76	0.00	82.76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2.76	0.00	82.7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73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2.7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226.34	12,226.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23	14.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53.87	453.8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63	35.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2.76	0.00	82.76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12.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12.83	12,730.06	82.7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812.83	总计	64	12,812.83	12,730.06	82.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730.06	836.92	11,893.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6.34	787.06	11,439.2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0.47	666.12	1,114.35
2080201	行政运行	232.51	232.51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6	0.00	8.9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9.00	0.00	19.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39	0.00	17.3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02.61	433.61	1,06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8	120.4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5	45.1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	9.5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87	43.8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3	21.93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97.45	0.00	1,197.45
2081001	儿童福利	514.98	0.00	514.98
2081002	老年福利	305.29	0.00	305.29
2081004	殡葬	182.31	0.00	182.3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8	0.00	3.48
2081006	养老服务	191.40	0.00	191.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05.88	0.00	3,205.8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05.88	0.00	3,205.8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836.85	0.00	3,836.8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22.75	0.00	622.7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14.10	0.00	3,214.1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20	临时救助	60.02	0.00	60.0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5.65	0.00	55.6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36	0.00	4.3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68.39	0.00	1,768.3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6.25	0.00	216.2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52.14	0.00	1,552.1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6.34	0.00	256.3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9.54	0.00	69.5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86.80	0.00	186.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3	14.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3	14.2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	5.7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4	6.1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	2.3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3.87	0.00	453.8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82	0.00	26.8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6.82	0.00	26.8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27.05	0.00	427.0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7.05	0.00	427.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8
30101	基本工资	127.46	30201	办公费	19.27
30102	津贴补贴	108.20	30202	印刷费	0.71
30103	奖金	35.7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0.96	30205	水费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7	30206	电费	3.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93	30207	邮电费	4.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30211	差旅费	1.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3.5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7.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89.24		公用经费合计	4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2.76	82.76	0.00	82.76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82.76	82.76	0.00	82.76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82.76	82.76	0.00	82.76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82.76	82.76	0.00	82.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昌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9	0.00	5.16	0.00	5.16	1.02	6.19	0.00	5.16	0.00	5.16	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总收入13,399.4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399.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730.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0.74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提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8.38万元，下降70.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彩票公益金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86.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4.3万元，下降8.5%。主要变动情况：乐昌市殡仪馆业务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总支出13,399.4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399.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23.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7.35万元，增长9.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11,975.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9.29万元，下降1.6%。主要变动情况：上级下拨的专项资金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2,81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730.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0.74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提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2.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8.38万元，下降70.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彩票公益金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2,81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730.0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45.45万元，增长8%；主要变动情况：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提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7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69.74万元，下降67.2%；主要变动情况：上级下拨的彩票公益金暂未完全形成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乐昌市民政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1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7万元，下降5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6万元，完成预算5.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9万元，下降34.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6万元，完成预算5.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9万元，下降3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完成预算1.0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8万元，下降82.9%。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按要求合理使用“三公”经费。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6万

元，占83.4%；公务接待费支出1.02万元，占16.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到各镇、乡进行业务推广及督导，其余6辆属于下属单位负担费用的车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1.02万元，主要用于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检查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4次，接待人数共100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检查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7.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58万元，下降18.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8.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6.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5.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5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7.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7.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1.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单位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3261.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4%；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

共组织对“2024年省财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个项目开展了重大项目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40.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支出及时、合理及规范，资金效益较好，有效减轻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负担，使其生活状况得到改善，切实保障了我市残疾人的基本权益。

我部门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大项目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5个），涉及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12730.0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2.7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得到提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4年省财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3399.49万元，执行数13399.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1. 聚焦弱有所扶，坚决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弱有所扶，坚决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不断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政牵头、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机制，强化资源统筹和部门协同，形成救助合力。一是严格落实低保、特困人员救助政策。一方面采取“铁脚板+大数据”方式，提升基层困难群众主动发现水平，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救助范围；另一方面按上级要求扩大救助覆盖范围，将符合救助条件的重病、重残对象按单人户及时纳入低保兜底保障。目前，全市共有低保户3084户、6280人，特困户1038人（集中供养362人，分散供养676人）。累计发放低保金3954.62万元，特困供养保障金1481.17万元，特困人员日常护理费310.4万元，特困人员住院护理费79.69万元。二是认真落实低边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工作。2024年审核认定并录入系统的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333户956人，支出型困难家庭12

户，31人。三是扎实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2024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60人次，受助人员寻亲送返乡9人次，在院治疗滞留受助人员2人（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治疗1人，已查明身份等待省救助安置中心安排送返；粤北三院治疗1人，未查明身份），共支出救助费用0.26万元。持续为已办理特困人员供养的长期滞留人员23人提供寻亲服务，已查明2人身份（送返1人，另1人在协调解除强制医疗程序）。四是做好临时救助工作。充分发挥临时救助的救急难作用，强化贫困家庭因突发事件陷入临时困境应急救助处置的及时性，将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的群众纳入救助范围。2024年临时救助269人次，发放救助金48.56万元。五是开展社会救助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行动。为确保社会救助领域专项治理抓紧、抓实、抓到位，我局将专项治理列为社会救助日常工作，实行常态化管理，并先后印发了《2024年社会救助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治理行动方案》《2024年社会救助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治理行动方案》《关于做好2024年度城乡低保、特困、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经济状况信息化复核工作的通知》《乐昌市2024年社会救助重点对象入户核查工作方案》，严格落实近亲属备案制度和代管民政救助对象领取救助补贴资金的银行卡（折）或代支用备案制度。认真开展“三严查”行动，即：严肃查处社会救助工作中的“人情保”“关系保”问题；严肃查处村（居）干部、社会救助经办人员近亲属纳入低保等社会救助不予备案人员；严肃查处投诉举报涉及村（居）干部、社会救助经办人员的相关线索。自今年开展专项治理以来，对5户不符合条件低保户违规领取的低保金进行了追缴，共追缴低保金63167元；对1户不符

符合条件的特困户违规领取的特困供养金（含护理补贴）进行了追缴，共追缴特困供养金12862.8元；对451名救助对象领取救助金的银行卡（折）亲属（友人）代管和代支用进行了备案管理；对属工作人员近亲属的91户低保户进行了备案登记，实现“应退尽退、应保尽保”的管理工作目标。

2. 聚焦“一老一小”，积极构建多层次的社会服务体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部署，不断完善养老服务设施，持续提升服务照护能力。一是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今年实施了坪石区域性敬老院改造提升、市福利院厨房用电改造提升项和护理设施设备配置项目、“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4个乡镇敬老院修缮或改造提升项目，强化养老机构长期照护服务功能。目前，坪石区域性敬老院进行了厨房“气改电”、居室全覆盖安装空调、配置空气能热水设备等；市福利院厨房用电改造提升项目、护理设施设备配置项目已完成验收；“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4个乡镇敬老院修缮或改造提升项目正在有序开展。二是开展养老服务保障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印发《乐昌市养老服务保障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乐昌市农村养老服务领域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成立养老服务保障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开展自查自纠和监督检查。对社会福利院开展全面深入整治。三是加强养老机构安全生产监管。印发了《乐昌市民政领域岁末年初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乐昌市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方案》《乐昌市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统筹推进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用电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

“破窗拆网”打通消防生命窗行动等工作，通过集中排查，实地检查督导等方式督促各民政服务机构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主动防范和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四是做好高龄老人政府津贴发放日常管理工作。全市享受80周岁以上高龄津贴老人共有11760人，发放高龄津贴271.87万元。五是提升困境儿童保障水平。按时发放困境儿童生活救助补助，为48名孤儿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90.78万元，为340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424.2万元。积极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明天计划”，发放高等教育在读孤儿大学生助学金13人、14.25万元。组织开展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情况摸排，现已摸排困境儿童2521人，留守儿童693人，并组织开展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入户风险评估工作，通过问卷全面评估儿童监护（照料）风险等级，实行“分级分色”管理，落实跟踪服务。

3. 聚焦基层基础，全力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一是充分发挥双百社工力量。2024年已报到社工43名，目前全市共有社工232名。社工累计入户走访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44765人次，走访其他群众3281人次，链接社会资金457800.23元。挖掘打造秀水镇社工站儿童“成长营”和助学项目、梅花镇社工站“爱心驿站”“微心愿圆梦计划”特色项目、北乡镇社工站“陪圩服务”、九峰社工站“九色童年”项目等社工品牌。二是做好招善引爱工作。切实做好招善引爱工作。我市“广东扶贫济困日”收到社会各界捐款223.75万元，全部用于我市巩固脱贫成果及乡村振兴工作。目前，共完成项目115个，支出资金396.6万元。2024年“乐昌有你更绿美”活动收到社会各界捐款272.4万元，全部用于我市绿化建

设工作。广州市志鯤公益慈善基金会、广州岭南慈善基金会彩基金、韶关市湾润置业有限公司等爱心组织对我市进行捐款捐物，物资折价30.92万元。三是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开展了2023年社会组织年度工作报告。根据《民办非企业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及我市《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制定了相应的操作规程，促进了登记管理工作法制化和规范化。开展行业协会商会领域收费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有序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持续开展社会组织违规评选评奖和“乱收费”、具有公开募捐资格慈善组织自查自纠、慈善组织管理漏洞和风险隐患全面排查专项行动等活动，以上检查结果正常，暂未发现有违法行为。2024年新增登记社会组织6家，变更13家、注销9家，乐昌市（本级）共有社会组织230家，其中社会团体134家，民办非企业96家。

4. 聚焦为民服务，不断提升社会管理服务水平。一是积极推进殡葬改革工作。开展殡葬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印发了《乐昌市民政局关于开展殡葬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遗体 and 骨灰规范处置排查整治、殡葬业务档案管理整治工作的方案》，针对殡葬服务机构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摸底排查，全面整改落实，进一步规范了殡葬服务机构收费、业务管理等，推动殡葬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建设；大力推进坪石殡仪馆收归工作，市政府印发了《乐昌市收归坪石殡仪馆管理经营权工作方案》，成立了收归工作专班，目前正在有序开展；加大殡葬领域移风易俗宣传，举办了生态安葬促移风易俗——乐昌市2024年“树葬（绿色葬）有奖知识问答活动，联合

市文明办印发了《清明节文明祭扫倡议书》，向全市市民群众发出文明祭祀倡议，倡导“生态安葬”“安全祭祀”；落实殡葬惠民政策，2024年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1240宗，免费总金额167.05万元。二是优质开展婚姻登记服务。全市共办理结婚登记1247对，离婚登记575对，补领结婚证231宗，补领离婚证64宗，涉外、港澳台、华侨结婚登记12对，离婚登记1对，登记合格率100%。持续推动婚俗改革，把文明婚俗宣传融入到婚姻登记日常工作中，通过口头宣讲、派发宣传资料等方式，现场为每一对前来办理登记业务的群众开展文明婚俗宣传。单独设立了婚姻辅导室，安排专人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婚姻家庭纠纷、矛盾化解、心理辅导等服务。举办七夕节文明婚俗系列宣传活动。以“树立文明节俭婚俗新风”为主题，举办了2024年文明婚俗电子小报线上征集活动。七夕节当天，举行了隆重、温馨的集体颁证仪式，现场向新人发出文明婚俗倡议，倡导婚事新办、简办。三是做好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根据省韶关于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管护工作安排，联合乳源县、仁化县开展第五轮行政区域界线及行政管辖范围界线联合检查工作。四是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2024年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8015人，共发放2549.36万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712人，共发放657.04万元。

“2024年省财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40.15万元，执行数为194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从2024年1月1日起，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提高到202元/月·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提高到270元/月·人。每月25号前按时足额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二是继续推进非重度智

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工作。截止2024年12月，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3060人。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